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5）第 049 号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42020031202500345
合同编号：	HBBM2025-048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京信评报字（2025）第049号
报告名称：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364,679,9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4月29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王贝（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42180023 田字龙（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42200041
王贝、田字龙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5年04月29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第一章 基本情况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3
四、评估价值类型及定义	20
五、评估基准日	20
第二章 评估依据	20
一、经济行为文件	20
二、法律法规依据	20
三、评估准则依据	21
四、资产权属依据	22
五、取价依据	22
六、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23
第三章 评估方法	23
第一节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24
一、流动资产	24
二、长期股权投资	25
三、设备	25
四、使用权资产	27
五、无形资产	27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
八、负债	30
第二节 收益法	30
一、收益法简介	30
二、本次收益法评估思路	31
第四章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2
一、进行前期调查	32
二、编制评估计划	33
三、进行现场调查	33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34
五、展开评定估算	34
六、形成评估结论	34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35
第五章 评估假设	35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35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36
第六章 评估结论	36
一、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	36
二、评估结果的分析与选择	37

三、评估结论	38
四、关于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说明	38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39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41
第九章 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42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44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下简称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超出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5）第 049 号

摘 要

重 要 提 示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涉及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权收购的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为 10,347.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3,974.40 万元，净资产为 6,373.05 万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经评估，本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结论如下：

在上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36,467.99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 30,094.94 万元，增值率为 472.22%。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 28,621.12 万元，增值率 364.75%。

实施本评估项目之经济行为而使用上述评估结论可能涉及到股东部分权益的价值。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存在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及股权流动性影响。我们提示委托人：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对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应予以适当考虑。

本评估结论并未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的影响。

以下事项提请报告使用人予以关注：

1、列入评估范围的账面无记录资产状况：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评估范围内账面无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商标、6 项域名、59 项软件著作权，其权利人均均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账外软件著作权与专利主要为构成企业各服务平台。各平台在基础功能上会根据客户或媒体的需求增加相应的功能模块，平台在功能上有些许的差异。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投集团”）、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推易”）、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推易”）各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共同构成“佳投集团”服务平台，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构成“百寻信息”服务平台。两个平台共同服务企业，且上海推易、北京推易、百寻信息为母公司佳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将上述母子公司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作为一个资产组评估。

综上所述：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除“佳投集团”1 项商标、6 项域名、59 项软件著作权外，还包括：“上海推易”软件著作权 49 项、“北京推易”软件著作权 15 项、“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 38 项和发明专利 1 项。

2、本次评估所涉及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决策，并经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确认的基础上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

术集团有限公司对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结合企业历史、现状以及市场前景、竞争状况等，对其预测的合理性和可靠性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其预测予以认可并予采用。但是，由于未来市场可能发生变化，企业自身状况也可能出现改变，预期收益的实现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而受专业不同等因素的限制，目前评估人员对这种不确定性还不能作出合适的判断。故不能将在经过必要评估程序后认可的企业预测，视同为对企业所作预测可实现的保证。

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假设是在目前条件下，对委估对象未来经营的、一个合理预测，如果未来出现可能影响假设前提实现的各种不可预测和不可避免的因素，则会影响盈利预测的实现程度。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此提醒委托人和和相关当事人，我们并不保证上述假设可以实现，也不承担实现或帮助实现上述假设的义务。

本摘要仅用于上述评估目的，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结论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摘要即失效。

本摘要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除外。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25）第 049 号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涉及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概况

证券简称及代码：天地在线（002995.sz）

名称：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 1 号楼 B 单元 612 号

法定代表人：信意安

注册资本：17745.448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3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演出经纪；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发行；网络文化经营；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金银制品销售；家具销售；日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数据处理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化妆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珠宝首饰零售；玩具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票务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名称：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 1030 号 2 号楼 4 楼西侧 402 室

法定代表人：张富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3 月 22 日-2026 年 3 月 21 日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科技、网络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股权结构与历史沿革

2016 年 3 月，佳投广告（上海）有限公司设立（以下简称“佳投广告”）。

2016 年 3 月 14 日，佳投广告唯一股东邱玉兰签署了《佳投广告（上海）有限公司章程》。根据前述《公司章程》的记载，佳投广告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邱玉兰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14 日前。

2016 年 3 月 22 日，佳投广告在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标的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玉兰	100.00	0	100.00%
	合计	100.00	0	100.00%

2016 年 9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5 月 23 日，佳投广告、邱玉兰、上海众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众麟”）、上海新数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树网络”）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上海众麟以 100 万元认购佳投广告的新增注册资本 12.50 万元，新数网络以 100 万元认购佳投广告的新增注册资本 12.5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8 日，佳投广告唯一股东邱玉兰作出决议，同意佳投广告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25 万元，新上海众麟和新数网络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2.5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佳投广告已收到上海众麟和新数网络的货币出资合计 200 万元，其中 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9 月 2 日，佳投广告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广告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玉兰	100.00	0	80.00%
2	上海众麟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2.50	12.50	10.00%
3	上海新数网络科技	12.50	12.50	10.00%
	合计	125.00	25.00	100.00%

2016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9 月 12 日，上海众麟、新数网络与邱玉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众麟和新数网络将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 10% 股权分别以 10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邱玉兰。同日，佳投广告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邱玉兰受让上海众麟和新数网络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 10% 股权。

2016 年 10 月 25 日，佳投广告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广告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玉兰	125.00	25.00	100.00%
合计		125.00	25.00	100.00%

2017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2月18日，邱玉兰与支腾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邱玉兰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00%股权（认缴出资额共计125万元，其中实缴出资额25万元）以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支腾腾。

根据邱玉兰与支腾腾于2017年2月1日签署的《股权代持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实质为求邱玉兰将所持有的全部股权委托给支腾腾进行代持。

2017年3月1日，佳投广告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广告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支腾腾	125.00	25.00	100.00%
合计		125.00	25.00	100.00%

2017年8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年8月15日，支腾腾与张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腾腾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张富。

根据与相关股东的访谈，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为代持还原，即支腾腾将其代邱玉兰、邱玉兰代张富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张富，由张富直接持股，三方就代持及代持还原相关事宜不存在争议或任何纠纷。

2017年8月25日，佳投广告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广告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富	125.00	25.00	100.00%
合计		125.00	25.00	100.00%

2018年8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8月8日，佳投广告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佳投广告注册资本由125万元增至500万元。其中，张富本次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新股东上海极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极那”）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75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8年8月30日，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集团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富	325.00	125.00	65.00%
2	上海极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75.00	0	35.00%
合计		500.00	125.00	100.00%

2020年3月，变更公司名称：

2020年3月20日，佳投广告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变更标的公司名称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投集团”）。

2020年3月27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名称变更向标的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2021年6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1年3月22日，佳投集团、张富、上海极那、上海晨研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晨研胤”）签署《增资及股东协议》，约定由上海晨研胤以1,800.00万元认购佳投集团27.7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21年4月9日，佳投广告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至527.76万元，其中上海晨研胤增加注册资本27.76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根据大信出具的《标的资产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4月9日，佳投集团已收到上海晨研胤缴纳的实缴出资额1,800.00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27.76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1年6月28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佳投集团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富	325.00	125.00	61.58%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	上海极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75.00	0	33.16%
3	上海晨研胤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76	27.76	5.26%
合计		527.76	152.76	100.00%

2022 年 6 月，减少注册资本：

2022 年 2 月 9 日，佳投集团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佳投集团注册资本由 527.76 万元减至 500 万元，其中上海晨研胤减资 27.76 万元。

2022 年 2 月 10 日，佳投集团与张富、上海极那、上海晨研胤签署了《减资协议》，约定上海晨研胤减资 27.76 万元的对价为 1,950.00 万元，由佳投集团负责支付。

2022 年 2 月 23 日，佳投集团在《解放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

2022 年 4 月 11 日，佳投集团及张富、上海极那签署《有关债务清偿及担保情况说明》，该文件载明，佳投集团编制了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在上述股东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的 10 日内通知了债权人，并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解放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公司对外债务 0 万元，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佳投集团已向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债权人清偿了全部债务或提供了相应的担保，未清偿的债务，由佳投集团继续负责清偿，并由股东张富、上海极那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提供相应的担保。

根据大信出具的《验资报告》，佳投集团已经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和 2022 年 6 月 23 日合计向上海晨研胤支付了 1,950.00 万元的减资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佳投集团已减少上海晨研胤认缴的出资额 27.76 万元。

2022 年 6 月 17 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向佳投集团换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1GKCCP6N）。

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富	325.00	125.00	65.00%
2	上海极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75.00	0	35.00%
合计		500.00	125.00	100.00%

2024 年 7-8 月，实收资本变动

根据大信出具的《标的资产验资报告》，2024 年 7 月 30 日，佳投集团收到张富、上海极那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 275 万元；2024 年 8 月 28 日，佳投集团收到张富缴纳的

出资款 100 万元。

2024 年 7 月 30 日和 2024 年 8 月 28 日，佳投集团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根据前述出资情况，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中股东的出资时间。

上述出资完成后，被评估单位截止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富	325.00	325.00	65.00%
2	上海极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	175.00	35.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2、近三年资产、负债及经营状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2,671.48	14,013.63	13,102.35
非流动资产：	516.04	514.04	73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82	25.72	25.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0.05	30.12
固定资产	183.66	313.91	467.97
使用权资产	172.02	44.44	115.33
长期待摊费用	32.73	6.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50	93.42	9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	-	-
资产总计	13,187.52	14,527.67	13,840.46
流动负债	8,669.77	9,075.51	5,971.55
非流动负债	75.85	18.29	17.74
负债合计	8,745.62	9,093.80	5,989.29
股东权益合计	4,441.90	5,433.87	7,851.17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6,765.82	11,440.78	16,699.98
主营业务收入	6,765.82	11,440.78	16,699.98
营业利润	818.58	2,282.34	3,637.58
利润总额	804.12	2,257.63	3,604.26
净利润	608.52	1,992.07	3,142.42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及前两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如下：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322.61	11,634.76	9,159.26
非流动资产：	513.58	403.88	1,188.19
长期股权投资	148.13	175.13	70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0.05	30.12
固定资产	174.63	139.65	292.82
使用权资产	92.03	-	106.44
长期待摊费用	32.73	6.5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6	52.55	58.68
资产总计	10,836.19	12,038.64	10,347.45
流动负债	7,156.48	7,589.48	3,958.43
非流动负债	13.80	-	15.97
负债合计	7,170.28	7,589.48	3,974.40
股东权益合计	3,665.91	4,449.16	6,373.05

利润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92.85	7,995.51	8,561.73
二、营业利润	1,610.89	2,023.61	3,038.58
三、利润总额	1,607.56	2,003.46	3,014.89
四、净利润	1,398.23	1,783.25	2,648.89

被评估单位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5】第 5-00073 号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无关联关系。

（四）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1、资产评估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二、评估目的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为此，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其提供股权收购的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负债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为 10,347.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3,974.40 万元，净资产为 6,373.05 万元。

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其账面值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9,159.26
非流动资产	1,188.19
长期股权投资	700.13
固定资产	292.82
使用权资产	106.44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12
资产总计	10,347.45
流动负债	3,958.43
非流动负债	15.97
负债合计	3,974.4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373.05

被评估单位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5】第 5-00073 号审计报告。

资产核实范围同评估范围。

（三）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评估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7 项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8/7/17	长期	100%	5,131,250.00
上海悦享赞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022/3/29	长期	57%	870,000.00
上海佳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9/19	长期	100%	
上海盾丰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20/8/31	长期	10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11/16	长期	100%	-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0/8/14	长期	100%	1,000,000.00
上海笨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9/3	长期	100%	
合计				7,001,250.00

（五）主要实物资产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反映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车辆、电子设备。车辆为生产经营使用的载客汽车等；电子设备主要为经营和管理专用设备，主要有电脑、投影仪、相机等。实物资产权属清晰均能正常使用，不存在抵押、质押情况。

（六）账内无形资产情况

无。

（七）列入评估范围的账面无记录资产状况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评估范围内账面无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商标、6 项域名、59 项软件著作权，其权利人均均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账外软件著作权与专利主要为构成企业各服务平台。各平台在基础功能上会根据客户或媒体的需求增加相应的功能模块，平台在功能上有些许的差异。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投集团”）、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推易”）、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推易”）各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共同构成“佳投集团”服务平台，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构成“百寻信息”服务平台。两个平台共同服务企业，且上海推易、北京推易、百寻信息为母公司佳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将上述母子公司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作为一个资产组评估。

综上所述：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除“佳投集团”1 项商标、6 项域名、59 项软件著作权外，还包括：“上海推易”软件著作权 49 项、“北京推易”软件著作权 15 项、“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 38 项和发明专利 1 项。故本次纳入“佳投集团”评估范围内账外无形资产明细如下所示：

1、商标

序号	类别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证号	权利开始日	法定/预计使用月 限
1	商标	 ELibra	60520732	2022 年 7 月 28 日	2032 年 7 月 27 日

2、域名

序号	类别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证号	权利开始日	法定/预计使用月 限
1	域名	sltxantonline.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4	2019 年 3 月 22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2	域名	jiaadsx.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6	2016 年 6 月 23 日	2027 年 6 月 23 日
3	域名	adxvip.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5	2016 年 6 月 14 日	2026 年 6 月 14 日
4	域名	jiaads.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7	2016 年 3 月 29 日	2027 年 3 月 29 日
5	域名	jiaouttrade.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8	2023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4 日
6	域名	benshar.com	沪 ICP 备 16025078 号-9	2013 年 11 月 2 日	2028 年 11 月 2 日

3、软件著作权、专利

“佳投集团”59 项软件著作权、“上海推易”软件著作权 49 项、“北京推易”软件著作权 15 项、“百寻”软件著作权 38 项和发明专利 1 项，共计 161 项。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申请人	登记号	登记日	法定 年限
1	佳投用户管理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21467	2018/7/5	50
2	佳投投放账号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23688	2018/7/5	50
3	佳投媒体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1651	2018/7/9	50
4	佳投管理员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2048	2018/7/9	50
5	佳投广告主管理员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4763	2018/7/10	50
6	佳投广告主报表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4770	2018/7/10	50
7	佳投管理员报表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4998	2018/7/10	50
8	佳投后台管理软件 V3.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535004	2018/7/10	50
9	佳投平台查询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1246	2018/11/28	50
10	佳投总体设置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1526	2018/11/28	50
11	佳投媒体效果管理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2078	2018/11/28	50
12	佳投消耗方用户平台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3649	2018/11/28	50
13	佳投网站数据分析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3657	2018/11/28	50
14	佳投后台管理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8SR954167	2018/11/28	50
15	佳投媒体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9SR1232585	2019/11/28	50
16	佳投管理员报表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9SR1232588	2019/11/28	50
17	佳投投放账号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9SR1264879	2019/12/3	50
18	佳投 DSP 用户平台软件 V4.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19SR1284322	2019/12/4	50
19	佳投媒体管理软件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0673440	2020/6/24	50
20	佳投管理员设置软件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0673488	2020/6/24	50
21	佳投管理员位置查询软件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0673513	2020/6/24	50
22	盾丰中天客户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1530451	2020/10/29	50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申请人	登记号	登记日	法定年限
23	盾丰中天代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1531811	2020/10/30	50
24	JT-数据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1786578	2020/12/10	50
25	JT-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0SR1788348	2020/12/10	50
26	JT-代理商智能广告投放管理系统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0945328	2021/6/24	50
27	JT-广告主智能投放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0945331	2021/6/24	50
28	JT-财务数据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1464155	2021/10/8	50
29	JT-客户数字化营销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1464156	2021/10/8	50
30	JT-财务数据管理系统 V1.1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1853934	2021/11/23	50
31	JT-客户数字化营销平台 V1.1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1SR1853935	2021/11/23	50
32	JT-数据管理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267651	2022/8/24	50
33	JT-智能投放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335357	2022/8/30	50
34	基于消耗数据流量分析的 DSP 账户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00258	2022/11/14	50
35	JT-广告主智能投放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04831	2022/11/15	50
36	数据洞察自助分析投放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07785	2022/11/16	50
37	基于合作用户数据分析的投放管理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16414	2022/11/16	50
38	敏捷数据分析管理及可视化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17080	2022/11/16	50
39	JT-项目管理与数字化营销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2SR1568059	2022/11/29	50
40	JT-财务数据管理系统 V1.1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0851453	2023/7/19	50
41	JT-素材管理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007855	2023/9/4	50
42	JT-敏捷数据分析管理及可视化平台 V1.2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008544	2023/9/4	50
43	JT-客户数字化营销平台 V1.2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397369	2023/11/7	50
44	JT-广告主智能投放管理系统 V1.1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482464	2023/11/22	50
45	JT-广告主智能投放系统 V1.1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484010	2023/11/23	50
46	数据挖掘与分析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511545	2023/11/27	50
47	JT-流量智能投放优化引擎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519355	2023/11/28	50
48	跨媒体流量投放协同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3SR1519875	2023/11/28	50
49	AI 技术驱动的智能推广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036431	2024/7/22	50
50	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定制化流量投放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042487	2024/7/23	50
51	流量智能决策引擎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042714	2024/7/23	50
52	智能数据追踪归因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592073	2024/10/24	50
53	智能流量推送引擎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596038	2024/10/23	50
54	智能竞价流量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599966	2024/10/24	50
55	佳投集团-oCPX 监测系统 [简称: oCPX 监测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659434	2024/10/31	50
56	佳投集团-娜迦智能投放系统 [简称: 娜迦投放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664601	2024/11/1	50
57	智能流量竞价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758259	2024/11/12	50
58	MarketingAPI 智能推广引擎系统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758264	2024/11/12	50
59	智能化流量洞察平台 V1.0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24SR1758378	2024/11/12	50
60	推易互联网广告供应方平台媒体端软件 V2.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7SR658375	2017/11/30	50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申请人	登记号	登记日	法定年限
61	推易互联网广告投放系统软件 V2.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7SR658385	2017/11/30	50
62	推易 AD-Exchange 广告平台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7SR658390	2017/11/30	50
63	推易广告投放信息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0722672	2019/7/12	50
64	推易广告投放媒体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0726696	2019/7/15	50
65	推易广告投放报表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0729277	2019/7/15	50
66	推易广告投放后台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0729759	2019/7/16	50
67	推易管理员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1205995	2019/11/25	50
68	推易系统设置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1206000	2019/11/25	50
69	推易位置查询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19SR1206005	2019/11/25	50
70	推易 DSP 用户平台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0630840	2020/6/16	50
71	推易广告主投放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0630856	2020/6/16	50
72	推易管理员报表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0631930	2020/6/16	50
73	推易知音天气软件【简称：知音天气】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1519099	2020/10/23	50
74	推易 TY-广告主智能投放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1778510	2020/12/10	50
75	推易 TY-代理商智能广告投放管理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0SR1778532	2020/12/10	50
76	TY-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0945321	2021/6/24	50
77	TY-数据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0945329	2021/6/24	50
78	呆盟开源软件【简称：呆盟开源】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1315033	2021/9/3	50
79	TY-ALLIN 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1460979	2021/9/30	50
80	TY-品牌智能投放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1465989	2021/10/8	50
81	TY-ALLIN 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1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1792307	2021/11/18	50
82	TY-品牌智能投放系统 V1.1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1SR1792313	2021/11/18	50
83	推易 Tshop 电商小程序【简称：TShop Mini】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233429	2022/8/23	50
84	推易 Tshop 电商系统【简称：TShop】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267652	2022/8/24	50
85	推易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简称：推易 LIMS】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268750	2022/8/24	50
86	TY-智能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268933	2022/8/24	50
87	TY-项目管理与投放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268934	2022/8/24	50
88	TY-合作用户管理与智能投放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441610	2022/11/1	50
89	TY-直投管理与广告主投放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441611	2022/11/1	50
90	流量消耗投放管理可视化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500331	2022/11/14	50
91	DSP 账户消耗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500332	2022/11/14	50
92	基于数字化营销的项目管理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500333	2022/11/14	50
93	异常流量数据洞察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2SR1508826	2022/11/16	50
94	TY-客户数字化营销平台 V1.1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0807232	2023/7/5	50
95	TY-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1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0807277	2023/7/5	50
96	推易 DMS 软件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0817643	2023/7/6	50
97	异常流量数据洞察管理系统 V1.1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0847155	2023/7/18	50
98	TY-财务数据管理系统 V1.2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1008142	2023/9/4	50
99	TY-广告主智能投放系统 V1.2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1008690	2023/9/4	50
100	TY-推易投放管理可视化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1010865	2023/9/5	50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申请人	登记号	登记日	法定年限
101	TY-素材推广管理可视化平台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1511616	2023/11/27	50
102	TY-流量效果跟踪与分析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3SR1520073	2023/11/28	50
103	业务营销决策管理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036620	2024/7/22	50
104	实时流量行为洞察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041445	2024/7/23	50
105	数据驱动流量优化引擎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041868	2024/7/23	50
106	智能驱动流量与预算跟踪工具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592092	2024/10/23	50
107	智能流量异常分析系统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592165	2024/10/23	50
108	数据智能洞悉平台 V1.0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24SR1599981	2024/10/24	50
109	百寻流量交易报表软件 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9SR1207195	2019/11/25	50
110	百寻流量交易运营软件[简称：Admanager]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9SR1213425	2019/11/26	50
111	百寻广告媒体管理软件[简称：Baixun pub]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0403044	2020/4/30	50
112	百寻广告竞价交易软件[简称：Baixun adx]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0403050	2020/4/30	50
113	百寻广告日志实时处理软件[简称：Baixun logs] 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0404036	2020/4/30	50
114	百寻搜索广告投放系统【简称：BXADS】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1834320	2020/12/16	50
115	百寻广告需求方接入系统【简称：Baixun DSP】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1834366	2020/12/16	50
116	百寻广告 SSP 系统【简称：BXSSP】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1835284	2020/12/16	50
117	百寻智慧平台【简称：BXT】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1847098	2020/12/17	50
118	百寻智能数据分析系统【简称：BXWISE】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0SR1847890	2020/12/17	50
119	百寻智能投放系统【简称百寻 sass】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0876180	2021/6/10	50
120	百寻流量交易运营系统【简称 Admanager】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0931845	2021/6/22	50
121	百寻广告元数据分发系统【简称：bx sync】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1477302	2021/10/9	50
122	百寻智能投放系统【简称百寻 bxsass】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1477303	2021/10/9	50
123	百寻广告日志实时处理系统[简称：bxlog] 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1881326	2021/11/24	50
124	百寻广告竞价交易系统[简称：bxadx]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1881327	2021/11/24	50
125	百寻广告需求方接入系统【简称：BXDSP】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2193322	2021/12/28	50
126	百寻广告媒体管理系统【简称：BXPUB】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1SR2193458	2021/12/28	50
127	百寻广告媒体管理系统 V3.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SR1335358	2022/8/30	50
128	百寻转化回传系统 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SR1499120	2022/11/14	50
129	百寻竞价交易系统[简称：Baixun adx]V3.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SR1502888	2022/11/15	50
130	百寻流量交易运营系统 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SR1510115	2022/11/16	50
131	百寻 RTA 服务系统 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2SR1517079	2022/11/16	50
132	百寻寻鲸达人管理系统【简称寻鲸达人系统】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0399473	2023/3/27	50
133	百寻 RTA 服务系统 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0851459	2023/7/19	50
134	百寻日志实时处理系统 V3.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0851460	2023/7/19	50
135	百寻 RTA 服务系统 V3.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1398892	2023/11/7	50
136	百寻广告日志实时处理系统[简称：bxlog]V4.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1409658	2023/11/9	50
137	百寻竞价交易系统 V4.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1455621	2023/11/17	50
138	百寻转化回传系统 V2.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1467504	2023/11/20	50
139	百寻需求方接入系统[简称：BXDSP]V3.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SR1476481	2023/11/21	50
140	百寻竞价交易系统[简称：Baixun adx]V5.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0620452	2024/5/9	50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申请人	登记号	登记日	法定年限
141	百寻竞价交易系统 [简称: Baixun adx] V6.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036699	2024/7/22	50
142	百寻需求方接入系统 [简称: BXDSP] V4.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041830	2024/7/23	50
143	百寻日志实时处理系统 [简称: bxlog] V5.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042603	2024/7/23	50
144	百寻需求方接入系统 [简称: BXDSP] V5.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591836	2024/10/23	50
145	百寻流量交易系统(国际版)[简称: Baixun iadx]V1.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593845	2024/10/23	50
146	百寻日志实时处理系统[简称: bxlog]V6.0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4SR1599641	2024/10/24	50
147	BJTY-ALLIN 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2SR1279303	2022/8/25	50
148	推易数据流量分析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2SR1474296	2022/11/4	50
149	数字化营销管理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0333894	2023/3/14	50
150	基于数据流量分析的智能投放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0333897	2023/3/14	50
151	敏捷数据管理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0815903	2023/7/6	50
152	流量数据可视化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0815904	2023/7/6	50
153	基于合作用户数据流量分析的智能投放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0815909	2023/7/6	50
154	BJTY-广告主投放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1008518	2023/9/4	50
155	BJTY-媒体广告运营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1168766	2023/9/27	50
156	BJTY-智能投放管理管控信息化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1516022	2023/11/27	50
157	数字化营销项目管理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3SR1516989	2023/11/27	50
158	BJTY-异常流量数据洞察管理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4SR0021874	2024/1/4	50
159	智能投放业务交互终端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4SR0065244	2024/1/10	50
160	数据深度挖掘系统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4SR1042631	2024/7/23	50
161	智能视觉营销平台 V1.0	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	2024SR1599698	2024/10/24	50

账外 1 项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申请号/专利号	取得日期	申请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均衡广告流量控制方法及系统	2020114924763	2020/12/16	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述无形资产中 6 项软件著作权未使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证号	取得日期	申请人
1	推易知音天气软件	2020SR1519099	2020/10/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	呆盟开源软件	2021SR1315033	2021/9/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	推易 TShop 电商小程序	2022SR1233429	2022/8/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	推易 TShop 电商系统	2022SR1267652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	推易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2022SR1268750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	推易 DMS 软件	2023SR0817643	2023/7/6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无形资产: 6 项未使用软件著作权, 其余无形资产权属清晰均在正常使用, 无抵押、质押情况。

四、评估价值类型及定义

通过对评估目的的分析和对评估所依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的状态等的了解，我们判断本项资产评估尚无对评估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的使用条件的特别限制和要求，故选择市场价值作为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上述评估基准日是委托人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选取。

第二章 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文件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二、法律法规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二）《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根据 2019 年 1 月 2 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 2 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7 号）修改）；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 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四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65 号，根据 2011 年 10 月 28 日《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决定》修订）；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91 号，根据 2017 年 11 月 19 日《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七)《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

(八)《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8〕32号)；

(九)《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根据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十)《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十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决定》，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十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十三)《关于车辆购置税征收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6号)；

(十四)《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2年8月24日商务部第68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修订通过)；

(十七)《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5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证监办〔2013〕6号)；

(十八)《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7号——轻资产类公司收益法评估》(证监办发〔2017〕37号)；

(十九)《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1号》(中国证监会2021.1.22发布)；

(二十)《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二十一)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三、评估准则依据

(一)《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二)《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三)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 (四)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五)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六)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七)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八)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九)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十)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十一)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十二)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十三)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 (十四)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 (十五)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十六) 《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十七)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十八)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十九)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 (二十)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
- (二十一) 其他与本项评估有关的评估准则、规范。

四、资产权属依据

- (一) 设备的购买发票或合同、车辆行驶证等；
- (二) 投资协议或出资凭证等；
- (三) 章程及营业执照；
- (四) 专利证、商标注册证、著作权登记证等；
- (五) 其他相关权属资料。

五、取价依据

- (一)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

- (二) 评估基准日近期电商平台等专业设备交易价格信息网站；
- (三) 《京东》、《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等专业设备交易价格信息网站；
- (四) 《汽车之家》、《万车网》、《太平洋汽车网》等专业汽车价格信息网站；
- (五)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历史财务数据及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六) Wind 资讯、网络、报刊查询的行业资料；
- (七)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LPR；
- (八) 评估人员收集的市场数据、价格资料等其他相关资料；
- (九)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数据；
- (十)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价格资料。

六、其他依据及参考资料

- (一) 企业提供的基准日资产评估明细表及盈利预测表；
- (二) 企业提供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三)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评估基准日及前两年的财务报表；
- (四)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历史年度及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五) 企业提供的有关财务凭证等资料；
- (六) 评估人员对评估现场实地勘查记录资料。

第三章 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通常采用的评估方法有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分析方式后，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使用市场法的基本条件是：有一个较为活跃的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可以收集并量化。对于市场法，由于缺乏可比较的交易案例而难以采用。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

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企业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将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确定、股东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的经营收益可以正确预测计量、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本评估项目能满足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而且，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因此，针对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和资产类型，考虑各种评估方法的作用、特点和所要求具备的条件，此次评估我们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在对两种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以其中一种更为合适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第一节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各种评估技术方法的总称。本次评估的评估范围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负债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评估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一、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

（一）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与其他货币资金：将对账单、余额调节表及询证获得的数据与其账面值进行核对，以核实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对于持续往来单位、关联单位及大额款项进行函证，根据函证情况，以核实后的账面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内部个人款项，以核实后账面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已取得确凿证据确认形成损失的款项，按零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其它款

项，调查了解对方单位信用情况和经营状况，结合账龄判断是否可能存在风险损失并估计风险损失金额，账龄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分别按照5%、10%、50%、100%、100%确定风险损失金额。以核实后账面值扣减估计的风险损失后的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坏账准备，由于评估时已考虑风险损失问题，将其评估为零。

预付账款：对大额款项进行函证，按各款项可收回的相应资产或可实现的相应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无法收回相应资产或实现相应权利的款项，按零值确定评估值。

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7项具有控制权的股权投资。

评估人员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形成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对于具有控制权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对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原则、依据以及评估程序、过程与对投资方的评估基本相同），以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股权比例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三、设备

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包括车辆、电子设备。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机器设备评估一般可采取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时应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用适当的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进行比较，并对比较因素进行修正，从而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使用市场法的基本条件是：需要有一个较为活跃的交易市场；市场案例及其与评估对象可比较的指标、参数等资料是可以搜集并量化的。本评估项目的电子设备难以收集市场交易案例，不适用市场法；车辆的二手交易市场活跃，案例较多，适用市场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资产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运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时，被评估资产必须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或者获利能力可以量化，未来收益期限也能合理量化。因本次评估的设备无法与其他固定资产分别量化其收益，因此无法选用收益法。

成本法的基本思路是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

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的电子设备能满足成本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因此适宜选用成本法。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目的和委估资产类型，本次评估对车辆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电子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在近期二手车交易市场中选择与估价对象处于同一供求范围内，具有较强相关性、替代性的汽车交易实例，根据估价对象和可比实例的状况，对尚可行驶里程、交易日期因素和交易车辆状况等影响二手车市场价格的因素进行分析比较和修正，评估出估价对象的市场价格。计算公式如下：

$$\text{比准价格} = \text{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100 / (\text{车辆里程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启用时间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状况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交易日修正系数}) \times 100 / (\text{车辆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text{平均比准价格} = (\text{案例 A} + \text{案例 B} + \text{案例 C}) \div 3$$

上海市车辆号牌需要投标拍卖获得，本次对号牌的评估值按照基准日当月指标平均成交价格确定。

$$\text{车辆市场法评估值} = \text{平均比准价格} + \text{号牌费}$$

设备类评估的成本法是通过估算全新设备的重置成本，然后扣减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或在综合确定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值的方法。成本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一）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电子设备，通过查询经销商报价和《京东》、《ZOL 中关村在线 IT 产品报价》等专业电子设备价格信息网站确定电子设备的重置成本；对市场、生产厂家询价和查阅相关价格资料都无法获得购置价格的设备，则采用类比法通过以上途径查询类似设备的购置价并根据设备差异进行修正后确定。计算公式为：

$$\text{重置成本}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二）成新率的确定

1、对于评估范围内价值量较小的电子设备，主要采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即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或尚可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综合确定。计算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frac{\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2、当设备的技术状况严重偏离，造成实际的成新率与年限法成新率差异较大时，按照下式计算成新率：

$$\text{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四、使用权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的使用权资产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承租上海百达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同普路 1030 号 2 号楼 4 层西侧的房屋使用权在剩余租期内的租赁费/租金。经评估人员现场核实相关合同、协议，核实履约情况及折旧核算情况等。经核实，原始发生额真实、准确，摊销及时、准确，在剩余租期内仍可享受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以剩余租期内所享有的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定评估值。

五、无形资产

此次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未入账其他无形资产共计 169 项包括：1 项商标、6 项域名、161 项软件著作权、1 项发明专利。无形资产评估的方法通常有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三种。

成本法是指根据无形资产成本确定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这里的成本是指重置成本，就是在当时条件下模拟重新申请该无形资产所耗用的材料、人工等开支和费用用现在的价格来进行计算而求得的成本，或者用现在的方法来取得相同功能的无形资产所需消耗的成本。由于无形资产的成本具有不完整性、弱对应性和虚拟性，因此成本法在无形资产的评估中使用的不多。

市场法就是根据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值经过适当的调整，来确定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由于市场上缺少无形资产的交易案例，因此无形资产评估中市场法的使用也很少。

收益法是将无形资产在未来收益期内产生的收益，按一定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来求得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无形资产的价值，实际最终取决于能否给企业带来超额收益，所以目前在无形资产评估中，收益法是最常用的一种方法。

（一）商标、域名

对于企业拥有的商标和域名，经评估人员分析判断，由于企业拥有的商标主要用于自有服务上，商品的知名度一般，对于企业经营的贡献较小，无明显超额收益，故本次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由于被评估单位拥有的域名目前主要为企业对外宣传以及提供公共服务平台，对企业实际经营产生超额收益有限，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评估值。

成本法是指在现时条件下模拟重新申请该无形资产所需发生的各种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和资金成本等求和得到无形资产的重置价值，根据无形资产的功能、使用情况等确定成新率以评定无形资产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商标评估值 = 商标注册规费 + 设计制作费

域名评估值 = 注册费 + 虚拟主机使用费

（二）专利、软件著作权

未使用的软件著作权主要根据企业需求或委托需求研发，有一定的专用性，未使用的软件著作权无法为企业带来收益，故按 0 值评估。

6 项软件著作权未使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证号	取得日期	申请人
1	推易知音天气软件	2020SR1519099	2020/10/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	呆盟开源软件	2021SR1315033	2021/9/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	推易 TShop 电商小程序	2022SR1233429	2022/8/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	推易 TShop 电商系统	2022SR1267652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	推易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2022SR1268750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	推易 DMS 软件	2023SR0817643	2023/7/6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经评估人员了解，公司账外自有的在用软件著作权与专利共同作用于企业提供服务的平台。因此，此次评估中把在用的 155 项软件著作权，1 项已获授权专利作为技术类无形资产组合进行评估。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有三种即重置成本法、市场比较法和收益现值法。一般认为由于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和获取成本往往具有弱对应性，成本法不能准确反映其价值，因为该类资产的价值通常主要表现在高科技人才的创造性智力劳动和企业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带来的知名度等诸多方面，而这些因素对应的成本很难获取。基于以上因素，本次评估没有采用重置成本法。

市场比较法在资产评估中，不管是对有形资产还是无形资产的评估都是可以采用的，采用市场比较法的前提条件是要有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案例，且交易行为应该是公平交易。结合本次评估专有技术的自身特点及市场交易情况，据我们的市场调查及有关业内人士的介绍，目前国内没有类似专有技术的转让案例，本次评估由于无法找到可对比的历史交易案例及交易价格数据，故市场法也不适用本次评估。

由于以上评估方法的局限性，本次评估采用收益现值法。

收益现值法是指分析评估对象预期将来的业务收益情况来确定其价值的一种方法，属于在国际、国内评估界广为接受的一种基于收益的技术评估方法。

该方法认为在技术产品的生产、销售过程中技术对产品创造的利润或者说现金流是

有贡献的，采用适当方法估算确定技术对产品所创造的现金流贡献率，并进而确定技术对产品现金流的贡献，再选取恰当的折现率，将技术产品中每年技术对现金流的贡献折为现值，以此作为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运用该方法具体分为如下四个步骤：

- 1、确定技术的经济寿命期，预测在经济寿命期内技术产品的销售收入；
- 2、分析确定技术对现金流的分成率（贡献率）；
- 3、采用适当折现率将现金流折成现值；
- 4、将经济寿命期内现金流现值相加，确定技术的评估价值。

本次评估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R_i}{(1+r)^i}$$

P—评估值

n—委估技术经济寿命期

R_i—委估技术第 i 年产生的收益

r—折现率

其中：R_i=l_i×γ×T_i

l_i—营业收入

γ—技术对现金流的贡献率

T_i—第 i 年的技术替代率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被评估单位实行新会计准则，在评估基准日企业应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即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和使用权资产经审计调整形成的所得税应纳税差异，为会计和税法在确认企业所得税时的暂时性差异。评估中首先对计提的合理性、递延所得税资产核算方法、适用税率、权益期限等进行核实，判断未来能否实现对所得税的抵扣；然后按评估要求对所涉及的债权类资产据实进行评估，对坏账准备按零值处理；再后将评估结果与账面原金额进行比较，以评估所确定的风险损失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记录予以调整，从而得出评估值。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企业以理财目的持有的封闭式基金，在核实的基础上，以持有的基金份额乘以评估基准日单位净值计算确定其评估值。

八、负债

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具体包括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递延所得税负债。评估中对各类负债主要款项的业务内容、账面金额、发生日期、形成原因、企业确认依据以及约定的还款期限、方式等进行调查、核实；对各类预计负债的主要内容、计提依据、计提方法、计提金额等进行审核；对重要的负债，向有关人员或向对方单位进行必要的调查或询证；对负债履行的可能性进行必要的分析，确认是否存在无需偿付的债务、无需支付的计提。

在充分考虑其债务和应履行义务的真实性前提下，以经核实并确认的负债金额作为评估值。

第二节 收益法

一、收益法简介

收益法是指通过估算委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并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采用收益法对资产进行评估，所确定的资产价值，是指为获得该项资产以取得预期收益的权利所支付的货币总额。不难看出，资产的评估价值与资产的效用或有用程度密切相关。资产的效用越大，获利能力越强，产生的利润越多，它的价值也就越大。

应用收益法评估资产必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

- 1、委估资产必须按既定用途继续被使用，收益期限可以确定；
- 2、委估资产与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
- 3、未来的经营收益可以正确预测计量；
- 4、与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收益法计算公式为：

$$P = \sum_{t=1}^n \frac{R_t}{(1+r)^t}$$

式中：P——评估价值

n——收益期年限

R_t ——第 t 年的预期收益

r——折现率

二、本次收益法评估思路

（一）评估技术思路

本次评估对象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母子公司媒体资源共享，技术互通。本次收益法预测采用合并口径数据。

企业基准日账面无带息负债，故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股权自由现金流模型，即预期收益（ R_t ）是公司股权投资资本产生的现金流。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股权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营业性资产价值，然后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非经营性负债，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负债

（二）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根据公司特点，本次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包括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企业终值之折现值。公式如下：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 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终值现值

1、明确的预测期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核心业务为广告交易系统服务和智能营销业务，考虑到企业的规模和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变化，明确的预测期取定到 2029 年。

2、收益期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故本评估报告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3、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 税前利润 × (1 - 所得税率) + 折旧及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追加额 + 有息负债的净增加额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其他业务利润 - 税金及附加 - 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 - 所得税 + 折旧及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追加额 + 有息负债的净增加额

4、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则折现率选取权益资本成本（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确定。

公式：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无风险报酬率；

β ：企业风险系数；

MRP：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三）有息债务

有息债务指评估基准日账面上需要偿付利息的债务，本次评估无有息债务。

（四）非经营性资产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活动的收益无直接关系，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不包含其价值的资产。此类资产不产生利润，会增大资产规模，降低企业利润率。此类资产按成本法进行评估。

（五）非经营性负债

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无直接关系、股权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不包含其价值的负债，非经营性负债按成本法进行评估。

（六）溢余资产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多为溢余的货币资金。

第四章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一、进行前期调查

我公司接到委托人的通知后，即安排有关负责人与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负责人、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并进行适当的调查。了解评估目的和所涉及的经济行为、评估对象、范围，了解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具体类型、分布情况和特点，了解企业所处行业、法律环境、会计政策等相关情况，了解委托人对评估基准日的考虑和对报告完成日期的要求。经过综合分析和评价，在确定本评估机构具备承担此项评估的专业胜任能力，可以独立地进行评估，业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的情况下，与委托人洽谈并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编制评估计划

根据本项评估的需要，确定项目负责人，安排资产评估师和评估辅助人员，组成评估项目组。由项目负责人编制评估计划，经本评估机构有关负责人审核后实施。

评估计划的内容涵盖调查、收集评估资料、评定估算、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等实施评估的全过程，初步确定评定估算所采用的基本方法，并对评估的各个阶段作出相应的时间安排。

三、进行现场调查

（一）向被评估单位布置并辅导有关人员填写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同时，指导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清查。

（二）向被评估单位提交尽职调查清单，收集评估所需文件资料，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协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投资协议、产权证明文件、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租赁合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对应合同与对账单、生产经营统计资料、近年审计报告、发展规划等。

（三）根据评估准则要求进行资产核实和勘查：

1、检查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及负债评估明细表有无错项、漏项、重复；对照资产及负债评估明细表，逐类与财务总账进行比对；抽查各类资产或负债中的重点项目，将其与财务明细账记录的数据进行核对；做到账、表一致；

2、对资产评估明细表所列各类实物资产，到现场以重点全查、一般抽查的方式进行数量核实，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同时，对车辆、电子设备进行现场查勘，形成详尽的查勘记录；

3、对其他无形资产，了解形成或取得过程、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对企业获取收益的贡献程度等；

4、查阅长期投资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公司章程、验资报告、营业执照、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了解长期投资的投资日期、原始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对具有控制权的长期投资，到被投资企业实施与投资方相同的资产评估程序，以评估出被投资企业在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价值；

5、对大额、重点应收款项进行函证，了解业务往来及对方单位信用情况；查阅主要负债的相关协议、合同，了解发生时间、形成过程，偿债情况；

6、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征询、鉴别，查明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的产权状况；并对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的重大事项进行调查。

（四）通过座谈会、走访等方式，听取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重点资产的介绍，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并形成访谈记录。

（五）对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之“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中的未来主营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预测数据进行历史比对、能力衡量、横向比较、趋势分析，以判断其未来实现的可能性或可实现程度，及在收益法评估时的可利用程度。

（六）开展被评估单位外部的调研活动，包括走访市场或查询市场资讯，了解企业产品的销售情况、价格趋势、市场占有率情况和同行业其他企业产品的相应情况，以及市场竞争态势；通过网站、专业刊物等媒体，了解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金融政策、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组织的市场分析、行业发展意见和行业统计数据。

四、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根据评估工作需要进行分类，即按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负债和收益法评估等类别，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展开评定估算

对归纳整理后的各类评估资料所反映的信息进行提炼，通过分析测算得到评估所需要的而在评估过程中又无法直接获取的各种数据、参数。然后，分别采用一定的评估方法进行评定估算。

六、形成评估结论

对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中各类资产及负债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复查，必要时对个别资产项目的估算过程和估算结果进行适当修改，在确认单项资产、负债评估结果基本合规合理和资产、负债无重评漏评的情况下，进行汇总，得出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同时，对收益法评定估算的全过程、各项数据的形成、各项参数的选取等进行复查，必要时对个别数据、参数进行适当调整，以进一步完善评估，保证评估结果的相对合理性。然后，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充分的分析和比较，在综合考虑不同评

估方法和其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数量的基础上，确定其中一种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根据评估工作情况，起草资产评估报告，经过本评估机构内部三级复核后，形成初步报告。就初步评估报告向委托人征求意见，并对涉及的相关事项与委托人进行必要沟通。在不影响本评估机构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采纳委托人对报告的合理意见或建议。然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第五章 评估假设

资产评估的基本目标要求评估结论必须公允，而所有公允的评估结论都是有条件约束的。资产评估假设正是表现资产评估条件约束的重要形式。

一、本次评估采用的假设

（一）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持续经营假设

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定被评估企业在评估基准日后仍按照原来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

（二）一般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具体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假设被评估单位不改变经营方向，其对未来收益和成本费用的预测能够实现；

4、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是市场价值，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年末流出；

6、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企业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未来年度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期满后，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8、假设被评估单位及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到期后能持续续租。

二、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第六章 评估结论

一、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

（一）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评

估结果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 10,347.45 万元, 评估值 16,061.99 万元, 评估增值 5,714.54 万元, 增值率 55.23%。

总负债账面价值 3,974.40 万元, 评估值 3,974.40 万元, 无增减值变化。

净资产账面价值 6,373.05 万元, 评估值 12,087.59 万元, 评估增值 5,714.54 万元, 增值 89.67%。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159.26	9,159.26		
非流动资产	1,188.19	6,902.73	5,714.54	480.94
长期股权投资	700.13	2,210.32	1,510.19	215.70
固定资产	292.82	409.54	116.72	39.86
使用权资产	106.44	106.44		
无形资产		4,087.63	4,08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8	58.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12	30.12		
资产总计	10,347.45	16,061.99	5,714.54	55.23
流动负债	3,958.43	3,958.43		
非流动负债	15.97	15.97		
负债合计	3,974.40	3,974.4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373.05	12,087.59	5,714.54	89.67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资产及负债评估明细表。

(二) 收益法评估结果

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347.45 万元,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74.40 万元,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373.05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6,467.99 万元, 增值额为 30,094.94 万元, 增值率为 472.22%。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 28,621.12 万元, 增值率 364.75%。

收益法评估测算详细过程见收益法测算表。

二、评估结果的分析与选择

收益法与成本法评估结果相差 24,380.40 万元, 差异率为 201.70%。收益法评估中对未来收益指标进行预测时综合考虑了国内外宏观经济情况、行业情况、管理层的战略调

整措施、发展规划、经营能力等多种因素。成本法评估是从资产的成本角度出发，对评估范围内的单项资产及负债，用市场价值代替历史成本，通过分别估测的所有可确指的资产加和而成的。成本法很难体现各个单项资产对整体资产效益的贡献，也难于评估范围内各项单项资产同技术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出的整合效应，即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而收益法重点关注的是委估资产整体的盈利能力，既包括各项单项资产的带来的收益，也涵盖了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的收益。评估师经过对委估企业财务状况的调查、历史经营业绩、未来规划的分析，结合本次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因此选定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和方法后，我们的评估结论是：在前述评估目的下，在持续经营等假设条件下，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36,467.99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30,094.94万元，增值率为472.22%。比审计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值28,621.12万元，增值率364.75%。

四、关于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说明

实施本评估项目之经济行为而使用上述评估结论将涉及到股东部分权益的价值。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存在由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我们提示委托人：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对于具有控制权与缺乏控制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应予以适当考虑。

第七章 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未发现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本次评估，未发现委托人有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次评估，未发现评估基准日存在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被评估单位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大信审字【2025】第 5-00073 号审计报告，本次评估利用了该审计报告资产、负债及经营财务报表数据。

五、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我们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发生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亦未通过有效方式明确告知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说明

本评估报告无任何评估程序受限的事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评估基准日后，若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对评估结论造成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负债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没有义务就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事项或情况修正评估报告。

（二）评估范围内账面无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商标、6 项域名、59 项软件著作权，其权利人均均为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账外软件著作权与专利主要为构成企业各服务平台。各平台在基础功能上会根据客户或媒体的需求增加相应的功能模块，平台在功能上有些许的差异。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投集团”）、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推易”）、北京推易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推易”）各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共同构成“佳投集团”服务平台，百寻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对应系统构成“百寻信息”服务平台。两个平台共同服务企业，且上海推易、北京推易、百寻信息为母公司佳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将上述母子公司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作为一个资产组评估。

综上所述：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账外无形资产除“佳投集团”1项商标、6项域名、59项软件著作权外还包括：“上海推易”软件著作权49项、“北京推易”软件著作权15项、“百寻信息”软件著作权38项和发明专利1项。

上述无形资产中6项软件著作权未使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证号	取得日期	申请人
1	推易知音天气软件	2020SR1519099	2020/10/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	呆盟开源软件	2021SR1315033	2021/9/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	推易 TShop 电商小程序	2022SR1233429	2022/8/23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	推易 TShop 电商系统	2022SR1267652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	推易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2022SR1268750	2022/8/24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	推易 DMS 软件	2023SR0817643	2023/7/6	上海推易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无形资产：6项未使用软件著作权；其余无形资产权属清晰均在正常使用，无抵押、质押情况。

（三）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评估时，我们未考虑该等资产用于评估目的可能承担的费用和税项，未对资产的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考虑；未考虑资产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诉讼事项及可能的特殊交易方式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购置、建设时，增值税可以抵扣，故本次存货、固定资产的评估值不含增值税。

（五）本次评估中所涉及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由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层制定，并经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委托人确认的基础上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对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结合企业历史、现状以及市场前景、竞争状况等，对其预测的合理性和可靠性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其预测予以认可并予采用。但是，由于未来市场可能发生变化，企业自身状况也可能出现改变，预期收益的实现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而受专业不同等因素的限制，目前评估人员对这种不确定性还不能作出合适的判断。故不能将在

经过必要评估程序后认可的企业预测，视同为对企业所作预测可实现的保证。

（六）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假设是在目前条件下，对委估对象未来经营的一个合理预测，如果未来出现可能影响假设前提实现的各种不可预测和不可避免的因素，则会影响盈利预测的实现程度。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此提醒委托人和其他有关方面，我们并不保证上述假设可以实现，也不承担实现或帮助实现上述假设的义务。

（七）由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等评估所需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应当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八）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第八章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仅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由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二、本资产评估结论有效期一年，即自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止。但在此期间，若遇评估对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本评估结论即失效。我们不对委托人、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超出有效期使用评估报告或者虽在有效期内但评估对象状况已发生较大变化或市场已发生较大波动时仍然使用评估报告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除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六、未征得我公司同意，委托人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章 评估报告日及其他

一、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含有若干附件（见附件目录），附件是本资产评估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田字龙".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经济行为文件；
- 二、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计报告；
- 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五、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 六、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七、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八、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
- 九、签字资产评估师执业会员证书；
- 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十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